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

专项审计报告



防 伪 编 码: 31000006202217729K

被审计单位名称: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内 容: 前次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报 告 文 号: 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5410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璐瑛

注 师 编 号: 310000222241

签字注册会计师: 宋文燕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1913

事 务 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 <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1-2
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5

关于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5410号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韦尔股份”）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韦尔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如实反映韦尔股份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

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韦尔股份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如实反映了韦尔股份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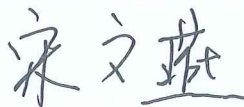
本报告仅供韦尔股份为申请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五日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1月13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3024号文《关于核准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244,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4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用、审计验资费用、资信评级费及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2,839,000.00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87,161,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003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账户情况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40,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52,839,000.00
募集资金净额	2,387,161,000.00
加：累计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净额	7,125,259.44
加：其他	1.00
减：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项目	120,888,627.29
减：募集资金投入募集项目	474,289,742.2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799,107,890.95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开户银行			开户公司	银行账号	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121908236710307	815,386.1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15006188888809	394,246.3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632634897	41,644.7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豪威半导体（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216130100100280966	3,818,270.6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豪威半导体（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216130100100307182	826,608,384.6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豪威半导体（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216130100100307203	139,947,163.3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豪威半导体（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216130100100307312	56,397,580.8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豪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5119618888860	1.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OmniVision Technologies, Inc.	FTN15555788816865	771,085,213.15
合 计			/	/	1,799,107,890.95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 1。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2021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之一“CMOS 图像传感器研发升级”实施主体由豪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增加为豪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和 OmniVision Technologies, Inc. 共同实施。上述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事项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建设内容不发生变化。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核查意见》，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事项无异议。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21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决定减少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晶圆测试及晶圆重构生产线项目（二期）”的投资金额，并将调整的募集资金用于新增的“晶圆彩色滤光片和微镜头封装项目”、“高性能图像传感器芯片测试扩产项目”和“硅基液晶投影显示芯片封测扩产项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

本次募集资金变更前后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前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后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晶圆测试及晶圆重构生产线项目（二期）	130,000.00	晶圆测试及晶圆重构生产线项目（二期）	18,441.54
CMOS 图像传感器研发升级	80,000.00	CMOS 图像传感器研发升级	80,000.00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前计划 投入募集资金 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后计划 投入募集资 金总额
补充流动资金	34,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4,000.00
		晶圆彩色滤光片和微镜头 封装项目	83,482.95
		高性能图像传感器芯片测 试扩展项目	20,899.15
		硅基液晶投影显示芯片封 测扩展项目	7,316.53
合 计	244,000.00	合 计	244,140.18

注：变更后募集资金合计金额与变更前募集资金合计金额差异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晶圆测试及晶圆重构生产线项目（二期）”已累计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14,890.17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率为 11.45%。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产生利息收入 140.18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15,250.00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后，其中 3,551.37 万元将继续用于晶圆测试及晶圆重构生产线项目（二期）项目投资，111,698.63 万元拟变更用于晶圆彩色滤光片和微镜头封装项目、高性能图像传感器芯片测试扩产项目和硅基液晶投影显示芯片封测扩产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变更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抓住 CMOS 图像传感器行业的发展机遇，提升公司在相关领域的产品研发和生产能力，更好的满足下游多样化的市场需求。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核查意见》，对公司本次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1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120,888,627.29 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3801 号《关于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可转债募集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累计金额为 120,888,627.29 元。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产生经济效益。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 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适用单独核算实现效益情况。

四、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五、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五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4,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9,517.83		
募集资金净额：		238,716.1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1,558.46	2021 年：		53,253.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6.73%	2022 年 1-3 月：		6,264.61		
投资项目		募 集 资 金 投 资 总 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注)
1	晶圆测试及晶圆重构生产线项目（二期）	晶圆测试及晶圆重构生产线项目（二期）	130,000.00	18,441.54	18,125.68	-315.86	2022 年 5 月
2	CMOS 图像传感器研发升级	CMOS 图像传感器研发升级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3,086.76	2024 年 3 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8,716.10	28,716.10	28,716.10	0.00	不适用
4		晶圆彩色滤光片和微镜头封装项目	0.00	83,482.95	965.83	-82,517.12	2023 年 7 月
5		高性能图像传感器芯片测试扩展项目	0.00	20,899.15	6,936.02	-13,963.13	2023 年 1 月
6		硅基液晶投影显示芯片封测扩展项目	0.00	7,316.53	1,687.44	-5,629.09	2023 年 8 月
合 计			238,716.10	238,856.27	59,517.83	-179,338.44	/

注：由于公司募投项目尚在建设期，故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额。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 项目累计产 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 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1	晶圆测试及晶圆重构生产线项目（二期）	不适用	达产后年均净利 润 12,425.22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CMOS 图像传感器研发升级	不适用	达产后年均净利 润 26,625.25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晶圆彩色滤光片和微镜头封装项目	不适用	达产后年均净利 润 10,354.88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高性能图像传感器芯片测试扩展项目	不适用	达产后年均净利 润 2,787.64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硅基液晶投影显示芯片封装测试扩展项目	不适用	达产后年均净利 润 2,695.71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12280028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成立日期 2011年09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9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 年 12 月 2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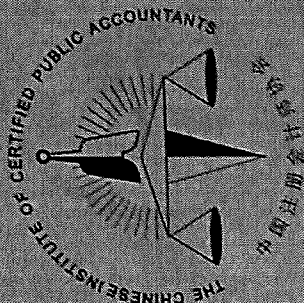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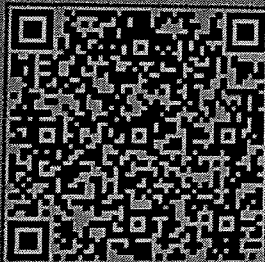


姓名 Full name 陈璐瑛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12-1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1219781219272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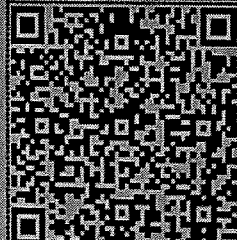


陈璐瑛(310000222241)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月 /m 日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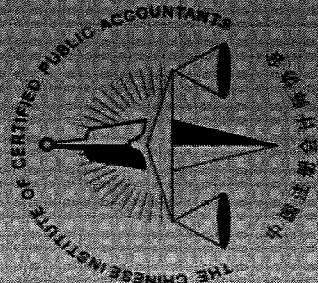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璐瑛(310000222241)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y 月 /m 日 /d



姓 Full name 宋文燕
 性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7-0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31011519850703192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19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 05月 15日
 Date of issuance

